

广东超讯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超讯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6年12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电话会议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6年12月26日以短信及邮件形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梁建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及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召集及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平安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不同意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本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或外汇折合人民币）2亿元整，授信期限1年。

该授信由控股股东梁建华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该关联担保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豁免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

上述授信额度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交通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不同意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人

民币 9000 万元（敞口 8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 2 年。

该授信由控股股东梁建华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该关联担保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豁免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不同意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指引》（上证发〔2016〕20 号），并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对《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进行修改，修改后的制度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四）审议通过《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不同意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五）审议通过《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不同意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六）审议通过《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不同意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七）审议通过《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不同意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不同意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不同意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拟定于 2017 年 1 月 16 日下午 14 点 30 分在广州市天河区天河科技园软件园高唐新建区高普路 1025、1027 号第 4 层公司西区会议室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广东超讯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29 日